A 热点关注

三项举措推动有机肥应用

近日，农业农村部发布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三次会议第4377号建议的答复称，下一步，农业农村部将加大工作力度，积极推动有机肥应用。

一是强化政策扶持。落实中央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有关要求，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鼓励和引导农民施用有机肥的补助政策。二是强化技术推广。结合实施耕地质量保护与提升行动、果菜茶有机肥替代化肥等项目，加强技术集成和试验示范，加快增施有机肥、秸秆还田、绿肥种植等技术推广。三是强化科技支撑。组织专家开展有机肥和秸秆资源状况研究，提出主要作物、主要产区有机肥高效安全施用的方法和标准，加快有机肥推广应用步伐。

在制定有机肥标准加强质量监管方面，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将继续加强有机肥国家标准、农业行业标准的制修订，为有机肥生产、加工、使用提供支撑。会同有关部门继续深入开展农资打假，严厉查处商标侵权假冒、虚假宣传等行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秩序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农业农村部将加大工作力度，不断总结经验，落实中央关于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有关要求，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鼓励和引导农民施用有机肥的补助政策，加快有机肥推广应用步伐。交通运输部将指导各地交通运输部门，进一步提高公路养护管理水平和通行条件，充分发挥非收费普通公路的基础保障作用，有效满足有机肥运输需求。铁路运输企业将继续落实国家有关农用物资运输政策，全力满足农用物资铁路运输需求。同时，按照铁路运价市场改革目标要求，加强运输供需双方协商，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作用，建立和完善适应市场的铁路运价体系。 尚政

民宿管家赛技能

9月9日，衢州市乡村振兴职业技能大赛（柯城场）现场，一位来自江山的参赛选手，在民宿管家大赛的“守‘胃’初心”环节，向评委介绍民宿的特色饮食。 胡江丰 摄

B 提个醒

开学了，这些费用不用缴

近日，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五部门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教育收费管理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要求各地进一步完善教育收费政策体系、制度体系、监管体系，提升教育收费治理能力。《意见》明确，坚持实施九年义务教育制度，义务教育全面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公立义务教育学校不得收取任何学费、杂费；不得强制学生购买指定的教辅软件或资料；不得跨学年预收费用等；严禁收取与招生入学挂钩的捐资助学款。

《意见》要求，学校在完成正常的保育、教育教学任务外，为在校学生提供学习、生活所需的相关便利服务，以及组织开展研学旅行、课后服务、社会实践等活动，对应由学生或学生家长承担的部分，可根据自愿和非营利原则收取服务性费用。

国家已明令禁止的或明确规定由财政保障的项目，不得纳入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学校不得擅自设立服务性收费和代收费项目，不得在代收费中获取差价，不得强制或者暗示学生及家长购买指定的教辅软件或资料，不得通过提前开学等形式或变相违规补课加收相关费用。

《意见》还明确规定，学校收费政策有变化的，应在招生简章发布前向社会公示；鼓励各地探索实行高等学校学分制收费管理；学费和住宿费，按照学年或学期收取，不得跨学年（学期）预收；校内学生宿舍和社会力量举办的校外学生公寓，均不得强制提供相关生活服务或将服务性收费与住宿费捆绑收取；学校自主经营的食堂向自愿就餐的学生收取伙食费，应坚持公益性原则，不得以营利为目的。

《意见》强调，各地要全面落实国家各项资助政策，帮助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解决实际问题，不得因学费标准调整影响学生的正常学习和生活。

付玲莉

C 信息发布

《浙江省公路条例》9月1日起实施，规定

高速公路故障车辆免费拖曳

《浙江省公路条例》（以下简称《条例》）9月1日正式实施。《条例》在全国首创高速公路故障车辆免费拖曳的规定，对于停留在高速公路主线上的故障车辆、事故车辆，高速公路经营管理者应当及时免费拖曳、牵引至最近出口外的临时停放处，司乘人员应当予以配合。

《条例》体现了以人为本、生命至上的公共服务准则，设定拖车免费条款，是为了避免有偿拖车议价导致车辆长时间停留。《条例》明确了高速公路经营管理者承担拖曳、牵引费用的事项和公安机关交通管理部门、交通运输主管部门以及高速公路经营管理者不得限定故障车辆、事故车辆当事人到其指定单位修理车辆的事项。

《条例》还明确“公路建设兼具城市道路功能”“鼓励农村公路设置绿道”“避开高峰进行养护作业”等，如在高速公路等主要公路上养护，应当尽量避免交通高峰时段占道或封道作业，这意味着今后高速公路养护作业将越来越多地安排在非高峰时段进行。

《条例》还提出，经政府批准后，公路桥梁桥下空间可用于群众休闲娱乐、体育健身、小型车辆停放等公益用途。该条款在确保桥梁安全的前提下，尽可能地服务于城乡居民的生活需求，既延伸了公路设施的使用价值，又节约了城市发展所需的土地资源。

王传东

D 生活服务

购买“十一”长假火车票

除了拼手速，还有这些方法可“捡漏”

国庆节临近，依照规定，火车票互联网和电话订票提前30天发售，车站售票窗口、代售点提前28天发售，因此，“十一”长假的往返火车票都已经开抢。

今年的国庆节与中秋节重合，加之国内疫情得到较好控制，民众出行意愿高涨。今年“十一”长假，不少热门线路依旧会出现“一票难求”的现象。每年，“十一”火车票开售即“秒光”的现象都会遭到网友吐槽。但其实，车票开售后，即便没有第一时间抢到，也还有不少“捡漏”机会。

首先，没有抢到票的旅客，可以使用中国铁路12306网站和App中的“候补购票服务”功能，利用该服务“捡漏”的成功率很高。另外，在以下时间节点尝试抢票，也有望“捡漏”成功：开售30分钟后，如有旅客未及时付款，车票会重新返回系统发售；开车前15天，是退票高峰期；开车前48小时和24小时，系统会放出部分剩余车票；一般22点到23点是退票高峰；每个停靠车站有一定比例的分配票额，如有未售完的票，开车前一天余票将再次出售。

此外，铁路部门也提醒互联网购票旅客登录中国铁路客户服务中心12306网站进行购票，以免第三方网站泄露个人信息。

胡畅